-2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（财（2020）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广州市白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的州市白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-2022 年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评项目 采购活动，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下：

1. 广州市白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-2022 年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评项目 ，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州道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业收入为 207.7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5.38 万元[1]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道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1 年 6 月 9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